

# 福建省教育学会

闽教学会〔2023〕22号

## 福建省教育学会关于举办 2023 年学术年会暨 福建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论坛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教育学会，各专业委员会，省教育厅各有关直属单位（学校）：

为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发挥福建省教育学会学术优势，推进福建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，繁荣福建省基础教育学术研究，在中国教育学会的大力支持下，经请示福建省教育厅同意，定于 2023 年 11 月 3—5 日在厦门市举办福建省教育学会 2023 年学术年会暨福建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论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主题

聚焦高质量发展的福建基础教育：传承与创新

### 二、组织单位

指导单位：中国教育学会、福建省教育厅

主办单位：福建省教育学会、厦门市教育局

承办单位：厦门市教育学会、厦门市教育科学研究院

协办单位：福建新华发行集团、厦门一中、厦门双十中学、厦门英才学校、厦门市金林湾实验学校、厦门实验小学、厦门市第一幼儿园

### 三、时间

2023年11月3—5日，会期两天。3日下午报到，5日下午5时后离会。

### 四、地点

厦门国家会计学院。

### 五、日程安排

（一）4日上午，开幕式，高质量发展主论坛（邀请国内知名专家作专题学术报告）。

（二）4日下午，平行分论坛1：学校育人方式改革。

论坛1 人工智能时代人才培养论坛（厦门一中）

论坛2 学术型高中建设论坛（厦门双十中学）

论坛3 五育融合全面发展育人方式改革论坛（厦门英才学校）

论坛4 初中学校高质量发展论坛（厦门市金林湾实验学校）

论坛5 小学项目式学习改革论坛（厦门实验小学）

论坛6 幼儿园园本课程建设论坛（厦门市第一幼儿园）

（三）5日上午，平行分论坛2：福建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

展。

论坛 1 高中名校长论坛

论坛 2 闽派教科研高质量发展论坛

论坛 3 2023 年优秀教育成果论坛

论坛 4 义务教育教改基地校论坛

论坛 5 创新拔尖人才培养论坛

(四) 5 日下午, 教学质量评价主论坛 (邀请高考、中考和教育质量监测研究的专家对教育质量评价作专题报告), 闭幕式。

## 六、参加对象

(一) 省教育学会常务理事、监事会监事。

(二) 各市、县(区)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人、中小学幼儿园书记或校(园)长、骨干教师、教研员。

本次活动将邀请中国教育学会、福建省教育厅主要领导等莅会指导并作重要讲话。

## 七、名额分配

福州、泉州各 45 人, 平潭综合实验区 10 人, 其他设区市各 35 人; 省教育厅有关直属单位(学校)各推荐 1 人; 大田七中 1 人。

## 八、有关经费

有关活动经费由主办单位负责, 参加人员的差旅费和食宿费用回原单位按规定报销。

## 九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会议不接受个人报名。

（二）各设区市教育学会和省教育厅有关直属单位（学校）于10月15日前填写好参会回执表（附件），发送到fjsxswyh@163.com。

（三）各报名单位要根据论坛的内容选择参加人员，确保每个论坛都有若干代表参加。

联系人：傅兴春（联系电话13376927809），陈博怀（联系电话13375988275）。

附件：福建省教育学会2023年学术年会暨福建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论坛参会回执表



福建省教育学会 2023 年学术年会暨福建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论坛参会回执表

报名单位：

填表时间：
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职称 | 工作单位、职务 | 参加分论坛（序号） | 联系电话 |
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|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